



婚后无战事

夏三小姐 著

为何婚后无战事，只因都已成怨妇

婚姻不见得要风调雨顺柔情蜜意，
更不需要承诺什么沧海桑田地久天长，
女人只是想有那么一个人依偎着，
一辈子不动摇，一辈子不变凉……



中国新婚恋小说分水岭 / 直击都市群体信任危机 / 颠覆以往传统婚姻观念
婚后是城中的无声战事 / 负心是永远的社会话题 / 怨妇是复杂的婚姻现象

负心男如何走上桃花运，万人迷怎样炼成小怨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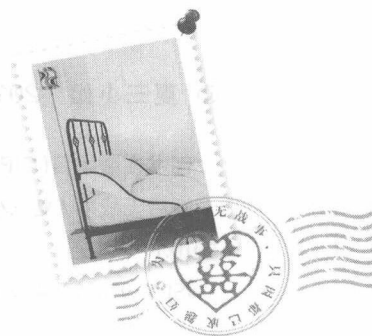
60后、70后、80后
怨妇情感戏剧大释放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WANJUAN PUBLISHING COMPANY



婚后无战事

夏三小姐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VOLUMES PUBLISHING COMPANY

© 夏三小姐 20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婚后无战事 / 夏三小姐著. - 沈阳: 万卷出版公司,

2010.1

ISBN 978-7-5470-0499-9

I. 婚… II. 夏…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27461 号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9 号 邮编: 110003)

印刷者: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经销者: 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 166mm × 235mm

字数: 203 千字

印 张: 16

出版时间: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陈 丹

策划编辑: 苏善生

封面设计: 荆棘设计

ISBN 978-7-5470-0499-9

定 价: 26.80 元

联系电话: 024-23284090

邮购热线: 024-23284050

传 真: 024-23284448

E-mail: vpc_tougao@163.com

网 址: <http://www.chinavpc.com>



第一章 女人的直觉 001

第十二章 再度刺激 121

第二章 老乡聚会 014

第十三章 仰视与漠视 134

第三章 一地鸡毛 024

第十四章 跳槽过程 148

第四章 老周和他的老婆 033

第十五章 器宇轩昂如鱼得水 158

第五章 接二连三的意外 043

第十六章 意外中的意外 170

第六章 家家有本难念的经 058

第十七章 出轨抛物线 180

第七章 再次失意 070

第十八章 自我正义 192

第八章 波动的夜晚 080

第十九章 各有隐疾 202

第九章 过季的番茄 091

第二十章 滥情时代 215

第十章 不同的过敏症状 100

第二十一章 痛苦的裂变 226

第十一章 捉弄的后果 111

第二十二章 是开始不是结局 240





第1章—— 女人的直觉

1. 扬州逸圃

扬州仿佛没有春天。

四月之前，街上穿薄棉衣的还大有人在。

一进五月，天气骤然变得暖和了，爱美的女人们纷纷穿上短袖，套上短裙，戴上遮阳帽或撑起太阳伞，直接进入夏天。

真正的扬州人该都知道东关街的。此街美其名曰街，现在看来至多只能算是条巷。

东关街幽深得不见头，从扬州当年最最繁华的国庆路一直延伸到稍显偏远的解放路。由于太狭窄，小轿车难以开进来，有钱人家渐渐搬离这儿，巷子里现在住的大多是社会最底层的人，那些人操持的也是最最平凡的职业：杀猪卖肉的屠夫，炸油条磨豆浆的小买卖人，算命打卦的瞎子，修鞋补胎的残疾人，开锁配钥匙的小手艺人，摆地摊贩卖真假玉器古董的，耍猴弄棒的民间艺人，再加上几家抵死也不肯搬迁的百年老店，东关街上三教九流百业杂陈，倒也热闹喧嚣人气鼎盛。

东关街上有座大宅子，叫逸圃。

这逸圃紧连个园的后身，原为清代某盐商的私宅，据说当年里头的亭台楼阁皆令人叹为一绝。现在，偌大的老宅被无序地瓜分成若干小间，成为民居。老宅子本高大且开阔气派，如今家家户户房间的高度要远远大于阔度，很有意思。昔日盐商与文人雅士吟诗唱和的牡丹台旧址犹在，断垣残壁间堆积了不少煤球、木材、烟灰之类的杂物。

逸圃的房子自是老朽不堪，生活条件便好不到哪儿去，有点实力的人家大都搬迁到别处去了。

为何婚后无战事，只因都已成怨妇

婚后无战事



也有恋旧的，新房子早买好了还舍不得搬迁，譬如，某局的副局长周建民一家。也有处于买房过渡期的年轻夫妇，譬如，胡笛与韩小波这一对。

小套间本是隶属胡笛继母的，胡笛的父亲退休后将从前住的老房子卖掉，另买了一套一百多平方米的大房子，和胡笛的继母以及弟弟胡箬三个人住在一起。继母是其家族的独女，更是个好人，当初眼见得胡笛小夫妻两个要结婚却苦于没房子，便将自己娘家的老宅给了他们。

房子面积总共不到六十平方米，却被规划成卧室、书房、厨房、客厅、卫生间等，局促是局促了点，但经胡笛的巧手安排得错落有致，俨然是个精致的微型居室。

逸圃里还有个天井，是大家公用的，每家人都有衣架若干，一到好天气，便有无数的竹竿撑起，有大大小小花花绿绿的衣物挂起，竟也井井有条，互不侵犯。

这是五月的一个礼拜六，天气好得不能再好，家家户户照例开始晒东西，阳光强劲地驻扎进逸圃里，随处可见错落有致的竹竿以及挂在上面的衣物或棉被，有人用木棍死命地拍打着棉被，发出啪啪啪啪的有节奏的声音。

四周尘雾飞扬。

有太阳发出的面包般的味道。

胡笛围着一件有着水绿色花边的围裙走出屋子，长直发用一根古雅的银簪子盘起来，小巧白皙的脸上汗津津的，她动作麻利地将几条棉被都拿出来搭在一张长椅子上晾晒。

“小胡，晒被子啊？”大着嗓门说话的是一板之隔的邻居女人王芬，四十岁左右，人长得圆滚滚的，梳着不修边幅的中年妇女常见的那种阿姨头，越发显得脖子出奇地粗短。此刻她穿了套蓝碎花的长袖棉睡衣，手里提着只竹篮子，脚上随意地套着一双棉质拖鞋，显得亲切家常，还带着几分散漫邈遑。

“是啊，太阳这么好哎！大姐你买菜去？”胡笛拍拍被子，客气地笑着回道。

“嗯，我家老周就爱吃红烧肉，好不容易等个礼拜天他在家吃饭，我得赶紧买去！否则肉就不新鲜了！”王芬乐滋滋地摆摆手，“你忙，你忙，我去了！”

胡笛应了一声，下意识地朝隔壁一瞧，正好与那门前站着的男主人若有所思的目光来了个无法躲避的直接对视。

空气中似乎有什么碰撞的声音，脆生生的，莫名的惊心动魄。

胡笛一怔，连忙收回眼神，一种不太舒服的感觉开始弥漫全身。她转过身子，几乎有些慌乱地跑回屋里，不安地望了望正在书房里安静看书的丈夫。

韩小波的身影高大且修长，即便坐着也叫人安心。胡笛定定心神，然后将



家中的南北窗户全部打开，开始进行新一轮大清扫。

任何一户人家，经过了一个冬天封闭式的日子，总是会有些废旧杂物的。胡笛对于一应无用的东西采取的措施通常只有一种：丢弃。

但事实往往是，很多东西在她眼里都是有用的，譬如一张泛黄的纸片，如果还载有旧日的零星记忆，那便不能算是无用。

抽屉里，柜子里，旮旯里，甚至床底下，统统地翻倒出来。

很快，床上堆了一堆衣物，地板上也花花绿绿地堆了一堆，胡笛累得半死，擦擦脸上的汗水，一屁股坐到地板上。

阳光从天窗上斜射到屋里，射到这一堆花花绿绿上，闪烁着光芒，胡笛眯起双眼，觉得自己仿佛守着一堆财宝。

可不就是一堆财宝？

她伸出手随意抽出一张纸片，这张淡蓝色的便笺纸大概是从卧室的抽屉里倒出来的，上面是韩小波不知哪日写给她的留言：老婆，我今天有事，晚上不回家吃饭了。

她笑笑，将纸条整平，细心地放进身边的一只鼓鼓囊囊的红色塑料袋子里。

这只袋子对于胡笛而言才真是无价之宝，里面是她和韩小波以及一些同学在求学时期的来往信件。现在是网络时代，写信的人凤毛麟角，胡笛好些年没收过一封信了，这些信件便越发显得珍贵。

她惬意地掏出一把信件，如赏珍宝般，一一看着，把玩着，不时发出无声的微笑。

此时胡笛手上拿着一个信封，感觉中似乎以前从未见过，看收信人，是别人写给韩小波的。

大概又是他的什么哥们儿写的。

胡笛笑着打开信，刚看到开头的称呼，她便瞬时坐直了身体，心脏开始不规则地突突跳起来。

2. 一封散发着危险气息的信

“亲爱的波。”

波？亲爱的？

是谁这样称呼韩小波？胡笛记得自己当初对他的称呼也是一个字，但不是波，是韩。她一向不习惯过于亲昵的表白，哪怕是对最最亲密的人。

字迹潦草不堪也不成规矩，仿佛小学生急就之作。

信不算短，写了满满两大张纸，胡笛来不及细辨内容，她飞快地掀到第二

张，看到了最后的落款：你的丽。

丽？

谁是丽？

再看落款时间：1998年3月26日。

1998年？

胡笛猛然站起身，觉得头一晕，眼前一黑，差点摔倒，她不禁呀地叫出声！她身子弱，有些贫血，站立时动作若是过猛便觉得吃不消。

“怎么啦？”韩小波听到叫声赶紧从书房跑出来，关切地问道，“啊呀！你的脸色看上去很不好，是不是太累了？我不是说过吗，不要一下子干太多了，这些完全可以等到明天再收拾的。”

他弯下腰想将胡笛扶住，却一眼瞥见她手里捏着的信纸，便笑着说道：“又在重温往日旧梦？想想从前，我写了多少封情书给你呢！我看看，这封是什么时候写的？”

信纸瞬时被韩小波抽去，打开。

胡笛一动不动地注视着丈夫，韩小波匆匆扫了一眼信件，神色只是稍稍一顿，匆匆扫了胡笛一眼，随即很随意地将信纸合上，非常自然地笑着说：“呵呵，原来是这个！竟然还在啊？我还以为早被扔了呢！”旋即，他转身走到茶几边，掏出打火机，点燃了信纸。

整个动作一气呵成，几乎是在一秒钟之内进行的。

“干吗烧掉？我还没看呢！”胡笛来不及反应，眼见那信纸在烟灰缸里逐渐化为灰烬，她睁大眼睛盯着韩小波，神情愕然！

这是什么意思！毁灭证据？！

“老婆，我不想为过去一封毫无意义的信毁坏了你的心情。过去的早就过去了，是不是？”韩小波俯身上前揽住妻子细削的腰身，怜惜地说，“你这个敏感的家伙，不要想多了，放心！你是我最爱的女人，从前是，现在是，将来也是。”

胡笛脸色一阵潮红，她垂下眼睛，几乎是有些慌张地从丈夫的怀里挣脱出来，背过脸什么都没说，心里漾过一丝复杂的情绪。不知怎的，此时听韩小波说这些“爱啊爱的”，她竟有些难堪，甚至觉得有些刺耳。

但她绝不是个爱惹事的女人，更不会无理取闹。不一会儿，在丈夫的帮助下，她快速地将地板上、床上收拾干净，然后到厨房做午饭去了。

韩小波不由得轻轻吁了一口气。

他暗暗懊恼自己，他以为妻子是不会再看这堆信件的，该死！当初怎么会糊涂到将这散发着危险气息的信放在这里呢？难道还对过去的那段有所留恋吗？不不不！他真希望自己的生命里从未有过那一段！

只是良心的问题。





良心是个不好操作的问题。

人为什么要有良心呢？

看情形胡笛还没来得及看清内容，幸亏自己反应快！

他走到卧室门口，望着厨房里忙碌的妻子，用一只手捂住嘴巴轻轻咳嗽了一声，厨房里传出抽油烟机呼呼的运转声，不一会儿，只见妻子将一把菜放进锅里，用一只铲子炒将起来，厨房里散发出烟火气和菜的香气。

韩小波定了定心神，转身走过去打开柜子，悄悄地取出红色塑料袋，打开，小心地拿出一个空信封，将它叠起放进自己的西裤口袋里。然后，再小心地将塑料袋放回原处，关上柜子。

幸亏刚刚他手脚快，主动帮着将地上的东西收拾干净了。

重新回到书房，韩小波有如刚刚经历过一场战争，身心俱废。他疲惫地靠在椅背上，双目无神地望着窗外，突然间觉得自己和《雷雨》里的那位周老爷有几分相似起来。

世上本有很多事情是可以无师自通的，譬如，女人先天的直觉。

晚上，韩小波躺在床上拥着妻子看着热门电视节目，胡笛则披散着长发，猫一样温顺地躺在丈夫怀里。

此刻，她的眼睛望着电视，心思却已全然不在了。

凭直觉，那个叫丽的女人以前一定和丈夫有过纠葛。可是，关于丽，为什么丈夫从未提过，哪怕是一次呢？胡笛熟知韩小波过去所有的恋爱史，唯独这个。

如果换做是胡笛自己，这样遮遮掩掩的举动还说得过去，她一向是个独善其身小心翼翼的人，自己的故事总是一个人独自消化。不过她这个人简单严谨，也没什么故事。

可是韩小波是那样一个大大咧咧的性子，他经常将从前女人追求他的过程或他要弄女人的经过当故事、当笑话全程讲给她听，常常听得胡笛大跌眼镜或笑出眼泪，有真的，也有瞎编胡扯的，但无论如何，她信任他。

可是，今天，这份信任的根基仿佛稍稍动摇了。

对于那封信，他大可以一笑置之或将信的来源解释一番的，为什么要那么急切地烧毁掉呢？信里到底讲的是什么呢？退一步说，如果他想将过去全然抹杀的话，当初就该将痕迹去掉，为什么又要偷偷地将信件保存着？

是为了方便随时回忆吧？想到这儿，胡笛的心脏一阵痉挛，她忍不住按住自己的胸口，缓缓地吐出一口气。

1998年。

她和韩小波是1997年在大学里确定恋爱关系的。

也就是说，韩小波曾经在拥有自己的情况下和一个叫丽的女人有过一段？

不不不，不可能，他当时是那么公开那么坚决那么热烈地追求着自己，任何女性看着都会感动，他怎么可能还和别的女生来往？

胡笛浑身不舒服似的在韩小波的怀里动来动去，她期待他能够问出一句：“你怎么啦？”这样她才有机会承接关于那封信的话题，但今天的他似乎比往常迟钝，并没有吱声，只是更耐心地拥紧她，眼睛依然盯着电视。

3. 敏感的女人

电视节目真的有那么好看吗？胡笛不由得暗暗皱眉。

她以为他会主动解释的，就像他往常解释和别的女人的关系那样轻松随意，可是现在，他仿佛将这件事整个忘记了。

如果自己再冒然提这个，是否显得太小心眼了？她不想他看扁自己。

这时，湖南电视台的一名主持人不知道说出句什么话，韩小波笑得前俯后仰的，眼泪都出来了，胡笛的小脑袋在他怀里抖来抖去的。

他真的和往常没什么两样。

一定是自己太敏感了。不就是一封信吗？干吗要这样在意？而且已经过去了。胡笛安慰自己。

但那个暧昧的称呼和那散发着岁月味道的纸张，以及韩小波情绪松弛得有些过分的景象已经成了特别强烈的印象，植入了胡笛的记忆。

她一遍又一遍地回忆着丈夫当时的表情，竟然没有发现哪怕是微小的紧张或遗憾的痕迹，这也太不正常了。

除非是刻意的。

一个人的过去，难道可以像旧纸片一样说消逝就消逝吗？

胡笛突然很想知道那个叫“丽”的女人。她，漂亮吗？是干什么的？多大？是否比自己年轻？

对了！信是没有了，不是还有信封在吗？应该被装回塑料袋里去了，明天，她可以悄悄地看一下信封，一定能看出什么端倪的。

胡笛对自己的这个想法既兴奋又有些担心，她基本没什么爱好，朋友也少，平日就爱看些杂书，更爱胡思乱想。在看纳博科夫的小说《洛丽塔》时，发现书里那个有严重恋童癖的人的癖好是有源头的，她甚至隐隐有些担心自己这种怪异的心理会成为她的一个不良癖好的源头。

遇到自己的丈夫可能会和另一个女人有所牵扯这样的事情，多数女人是避之唯恐不及不愿相信甚至不愿承认的，而她现在的心理未免表现得过于兴奋了。

为什么想要去了解这个“丽”呢？是为了更好地了解丈夫的真实内心吧？





否则其他的理由也说不通。

胡笛觉得自己真是一个不可救药的幻想者，幸亏自己的脑电波不能连接到电视机上，否则丈夫知道了这一切不知道会有什么反应。

她是在乎他的，凡与他有关联的，哪怕仅仅一丝，她都想去了解。

她是在乎他的，但却不想他过于清楚这一点。她从未对他说过她爱他。

真是个怪胎。胡笛在心里嘲笑自己，然后翻了一个身，伸展胳膊充满柔情蜜意地将丈夫健阔的腰身缓缓抱住。

此时的韩小波似乎不在意电视节目了，他准确地捕捉到了妻子传递过来的这个细微的信息，或许他是静候已久，谁知道呢？

电视关了。

灯，灭了。

第二天是礼拜天。

胡笛醒来的时候，韩小波已经不在身边了，她定定神，听到卫生间里传来哗啦啦的水流声，她慵懒地从床上爬起来。

透过卫生间的玻璃门，胡笛无意中看到丈夫穿着睡衣在镜子前用手指擦了擦自己帅气的头发，不时做出一个鬼脸，很满意似的对着镜子里的人笑。

仿佛不小心窥探到别人的隐私，她忙收回眼光，做贼似的将身子一侧，然后轻手轻脚地回身到卧室，一个人坐在床上发呆。

韩小波是个讲究仪表的男人，加上长相帅气、个性活力十足，常常被人误认为只有二十五六岁，事实上他已经三十出头了。

照镜子其实是他惯常的动作，但是今天，丈夫这个不经意的动作对于胡笛来说却有了别样的意味。

三十岁左右的女人，往往开始有了一样或几样自己不方便说出口的愁苦——不断变大的毛孔使皮肤变得越来越粗糙；眉梢眼角的皱纹与色斑，于无声无息中不请自来；向来平整的小腹不知何时开始朝外突出；痛经或大便干燥等，也成了这个年纪的女人的窝心事。

同样在这个年龄，太多的女人为了面子的光鲜，不得不开始在嘴巴上克扣自己。每天面对一盘菜的思想斗争，一点儿也不亚于残酷的敌我阶级斗争。晚上看韩剧，细胳膊细腰的女子一出现，心里马上就有了一个目标：我要减肥，我，也要减成这样的！

有些激进的女人还从网上下载下来各种食物的热量表，然后将它们打印出来，张贴在自己卧室墙上的显眼处，以便随时自我督促鞭策，以为靠着这样的一张表格就可以将自己的腰围控制到一尺八左右的梦幻数字，结果呢？越发地离二尺三不远了。

当然，这些暂时还都与胡笛无关。

为阿笛后无战事，只因都已成怨妇

婚后无战事



事实上，二十九岁的胡笛在外人眼里还是一副青春小姑娘的模样，身材娇小瘦削，正是时下流行的骨感美，粗眉大眼薄嘴唇，也符合时下的审美趣味，脸上一直白白净净的毫无瑕疵，头发很长而且看上去乌黑油亮。

但是最近，胡笛总觉得哪里不对，和以前不一样。

她掏出枕头下的一面长期潜伏着的椭圆形小镜子，严格地将自己审视了半天，看上去还是那样年轻漂亮，没什么变化似的。

但仅仅是“似的”，不可能一点没变化的。

到底哪儿不对劲呢？

她懊恼地将小镜子放回原处，继续闷头想。

终于，她想起来了，原来，是韩小波前几天临睡时的一句话一直在脑海里作祟。

那天他突然说道：“咦？老婆，我怎么觉得你嘴角四周变得比以前黑了？”

对！就是这句话！他随口的一句话，却如刺一般深藏在她心里，换来了她整个晚上乃至以后几天的不快乐。

为什么会变黑呢？

是黑色素沉淀的原因啊。

身体的排毒功能再没有十八岁的时候强劲了，现在的问题还是轻的，也只有丈夫看出来了。这以后身体或面容，大概，不，是一定，一定还会有很多很多的变化，渐渐地会有更多更多的人看出她的老态来。譬如，某一天，白净的脸上不小心冒出大大小小的斑点来，涂什么都消不掉，或者，眼角下垂着，如谁在脸上画了几笔，又黑又难看。

胡笛明白了，她现在心里担心的正是这个。

她想，到那时候，她胡笛该怎么活啊？如果她竟然成了那样的一副样子。

4. 小小刀笔吏

“醒了？你该多睡会儿的，”韩小波从卫生间回来，重新爬进被窝，笑着说，“我看看，嗯，你的脸色好看多了，昨晚我的功劳大吧？”他那双细长的眼睛坏坏地看着胡笛，两只手则开始不怀好意地伸过来。

“去你的！”胡笛迅速挡住他的胳膊，红了脸拿起衣服赶紧朝身上套，慌慌张张边逃边嘀咕道，“我做早饭去了！”

韩小波在她身后大笑不已。

他喜欢看到她着急脸红的娇俏模样。

韩小波并非那种没心没肺没志气的男人，住在老婆娘家的房子里，他一



觉睡醒总觉得哪儿不对劲。

两年前要结婚时，他就发现自己的存款差不多可以买下一套房子的一个客厅了，于是他开始更加努力地工作，早出晚归，披星戴月。作为政府机关的一名小小刀笔吏，他甚至还给报社投了不少豆腐块，遇到有企业单位出钱请他写稿，他也从不推却，确实，作为曾经的师大才子，他写得又快又好。过些日子他数数自己的存款，发现钱确实是多出来好多，他兴奋地去看房子，发现这么多的钱却只够买一个卫生间了，他傻眼了！

于是，在同事的鼓动下，他也开始炒股。

电视上的股票评论韩小波是每天必看的，他还专门准备了一个小本子放在床头以备随时记录。

胡笛在厨房里，也听到了不知哪个台的股评人员激情洋溢如吃了兴奋剂般的高亢声，最近她一听到这些人在电视里唧唧喳喳的心里就烦，她认为所有说得天花乱坠的东西都是骗人的。

她心不在焉地做着稀饭，今天做饭的兴致是一点都没有了，股市真是个害人精。她知道这时候韩小波又在认真地记录，他屡战屡败，屡败屡战，真是顽强，还不能提，谁提跟谁急，她也不例外。

不想不想了！再想脑壳子都要疼起来。

韩小波最近真亏了不少，这一点他倒是一点不也避嫌，如今的形势下，大家都在亏钱，似乎也没什么好抱怨的。他买股票的账号密码什么的胡笛全知道，当然是开始亏损的最近两个月才公开的，或者他是想着两个人一起承受这压力总比一个人承受好些吧。以前赚钱的时候倒没见他这样过。

胡笛走进卧室，想叫丈夫起来吃饭，这时候，电话铃响了。

韩小波顺手拿起来接，眼睛依旧盯着电视，他可不想放过任何一丝赚钱的蛛丝马迹。

电话里传来一个韩小波熟悉的声音，打着官腔，原来是单位的头儿秦局长。

韩小波不停地点头说是。

胡笛则站在一边静静地听。

韩小波的意念中已经给这位姓秦的加过无数次大刑，可是每次看到他，不，哪怕是接次电话，也还是照样点头哈腰的。

接完电话，他将话筒摔到床头，抱怨道：“这龟孙子！礼拜天也不让人好好休息下！”

“什么事？”胡笛关切地问。

“说有个材料叫我今天赶紧写下，明天上午开会要用呢！”韩小波有些

懊恼。

“哦，你饿了吧？先起来吃饭吧！”胡笛柔声说。工作这样的事，只有身在其位的人才能深切了解，她觉得自己不方便插嘴，免得影响了丈夫的情绪。

韩小波开始吃早饭。今天的早饭似乎单薄了点，只有稀饭，还是白的，配了点酸辣菜和一小罐四美牛肉酱，一块面包，并没有他喜欢的大煮干丝。满腔的热情顿时化成浅浅失望，直吃得他没精打采。

“对不起，昨晚我忘记去买了。”胡笛坐到韩小波对面，看着他的脸色，抱歉地低声说。她自己并没吃过早饭，一般来说，她总是等韩小波吃好了，然后自己才开始吃，韩小波不明白这是一种什么样的习惯，不过结婚快两年了，他也已习惯了这样。

吃完后，韩小波到书房打开电脑，准备材料。

骂归骂，不满归不满，龟孙子布置的任务还是得按时完成。事实上，谁都是他妈的孙子！在政府部门办差事，首先要熟知的便是“孙子兵法”——要会装孙子。

韩小波是学中文的，在民政部门搞材料，这是他的本职工作，他当然不能对领导表示任何异议。

写材料对韩小波来说其实是比较好操作的事，无非是些场面上的话，有时候把去年的拿出来换上今年的日期或者加减两句就成了。

韩小波上班时候最常做的一件事就是一边哼着歌一边用剪刀哗啦啦地剪报纸。他在剪之前要大致把报上的消息浏览一遍，看看哪些讲话和社论对他写材料有利。天下文章一大抄，尤其是韩小波写的这些讲话稿，基本上就是这本书上抄一点，那篇社论里摘一点，真正属于自己的话没有两句。事实上也不能写自己的话，这种工作很像是韩小波小时候见到的妈妈做鞋子，把各种各样的零碎布头拼凑在一起。对，就是这个感觉。

这不，韩小波在书房里几分钟工夫就把材料理了个顺序，可不就是理了个顺序的事吗？太简单了！他用移动U盘拷了下来，明天带到办公室直接打印出来交给秦局长就可以了。

然后他开始玩斗地主游戏。

今天股市不开盘。

此时，胡笛在客厅里开始悄无声息地吃着早饭，之所以用“悄无声息”这个词，是因为她吃饭实在太安静了，就是一只猫吃饭的声音也比她的大得多。她吃饭挺有意思的，闭着嘴巴基本上上下唇不动只有两颚在动。

两人刚认识那会儿，韩小波以为她是故意做作出来的文雅吃法，女孩子吗，在初次认识的人面前，尤其是男人面前，总要保持点形象，是不是？结婚





后，韩小波发现胡笛无论是人前人后吃饭总是没有声音，他倒是有些担心起自己来了，自己吃饭总是狼吞虎咽的，声音实在大得很，这是以前从不注意的，胡笛能受得了吗？不过从结婚到现在，胡笛从没评价过自己的吃相，看来她并不在意。

5. 姜超的电话

胡笛吃完饭后将桌子收拾干净，洗了碗筷，开始去收拾卧室。

叠完被子她开始叠衣服，她喜欢把衣橱整理得清清爽爽的，里面的东西按照厚薄颜色上衣裤子裙子什么的分类好，她的衣服基本上就三四种色调，偶尔冒出来一件鲜艳点的，还是三年前买的。

衣服整理好后，她坐在床边待了一会儿，隐隐地觉得自己还有什么事情没干。

她缓缓地将目光停留到那个矮柜子上。

对了，那个信封。

她有些不安地朝卧室门外望了望，韩小波这会儿在上网，一时半会儿是下不来的。

她悄悄打开柜子，取出红色塑料袋，打开，尽量小心地避免塑料袋发出哗哗的声音。

找了半天，竟然没有一个空信封！

难道自己记错了？这信根本就没信封？

不会不会。明明是从一个信封里顺手掏出的那封信，上面还写着收信人韩小波呢，她记得清清楚楚的！

她忍不住将所有的信件都倒到床上，逐一检查。

真的没有。

床上所有的信封都鼓鼓囊囊的，发出正常无比的气息。

唯一的解释是：韩小波提前将信封取走了！

胡笛下意识地咬咬嘴唇，心开始发紧。

掩耳盗铃。

他真的有什么瞒着自己。

电话铃又响了，发出尖利刺耳的声音，胡笛吃了一惊，赶紧将塑料袋包扎好放回原处，开始接电话。

“喂？”她尽力稳住自己的情绪。

“小波在吗？嫂子，我是姜超啊！呵呵！”电话里的人活络地大声说道。

为何婚后无战事 只因都已成怨妇

婚后无战事



“小波！找你的！是姜超！”胡笛对着书房大叫道。

“来了！来了！”韩小波从书房跑来接过话筒。

姜超是韩小波的铁哥们儿，都是江都人，也是高中同学，从前又都在扬州的政府机关做小职员，两个人好得跟什么似的。自从姜超辞职进了一家外资公司以后，这家伙就忙了起来，彼此喝酒吹牛的机会也少多了。

“小波，今晚我们几个扬州的江都老乡在会宾楼聚会，你也来吧！对了，你得带上老婆啊，千万别忘了，今晚已婚的都得带家属。”姜超说。

带上胡笛？韩小波的脑袋里稍稍犹豫了一下，不过嘴巴上还是立即笑着应了，“好好好，一定一定，你老姜的指示咱能不听吗？”

“那好，晚上见！”姜超挂了电话。

“晚上带你出去玩玩。”韩小波放下电话笑着对胡笛说。

“我不想去。”胡笛脱口而出。她不习惯那种嘻嘻哈哈的场合，而且，除了丈夫，也没什么熟悉的人。再说，那封信还在她心口堵着呢！一想到这个她几乎要喘不过气来！

“你？！”韩小波听到这样硬邦邦的一句话，几乎要当场发作了！

你不想你不想！世间你不想干但偏偏必须干的事儿多着呢！

这话韩小波并没吼出来，事实上婚后他从未对胡笛大声嚷嚷过一次，在他眼里，她是一件精美的易碎瓷器，他得尽量小心地呵护着。

再说，他现在心存不安，更不想节外生枝。

“是不关你事，但关我事啊。别人都带老婆，就我不带，你说，这算什么？是不是？”韩小波温声细语，想到晚上的聚会，他必须要耐心点。

“既然是这样，那好吧，我去。”胡笛淡淡地说。

韩小波松了口气，事实上把话说透之后，老婆还是蛮通情理的，韩小波细想想，还真没发现胡笛曾经有哪怕一次激烈地反对过他，一次都没有。

她确实是个难得的贤良好老婆，尽管是有点和别的女人不太一样，有些别扭得不一样。见过胡笛的一帮哥们儿都说她气质清冽别致，他们甚至用上了“别致”这两个字。

姜超那浑蛋更绝，他竟然说：“小波，你这老婆啊，怎么说呢，她不看人的时候让人觉得她离人很远，她要是看人一眼，那感觉她离人更远。”

说到底，胡笛的性子太闷了，也不太善于和人交往，只有有限的几个同事和旧同学，她一直躲在自己的小天地里默默地过着自己的日子。

从前韩小波确实是被她这番清纯与安静深深吸引住的，哪知道她竟然能几年都不变化，按说也马上三十岁的人了，在社会上混的时间也不短了，再怎么不善于也学得有点善于了嘛，是不是？

幸亏她性情温顺，家务什么的也不错，长相也带得出去，至于出身，那更是不用说了，她是地地道道的扬州人，父亲还曾经是某局局长。他韩小波精挑



细选的老婆，再怎么也错不到哪儿的。

韩小波的朋友们很少来他家，并非因为介意胡笛，小猫一样温顺的胡笛，有什么可怕的？只是他家的房子太小了，小得只容得下两个人。只有姜超来过几次，这家伙背后竟然将胡笛夸得什么似的，说本以为胡笛不食人间烟火，没想到烧菜那么好吃，说得韩小波心里乐滋滋的，不过他并没有将这些话告诉过胡笛，一次都没有。

谁谁谁对胡笛的议论他从来只在心里放着。